**董封乡**

**新时代文明实践所**

**领导组成员**

所长：原鹏波（党委书记）

副所长：徐敏超（党委副书记、乡长）

成员：刘会林（人大主席）

杨江锋（党委副书记）

张云飞（组织委员）

刘培东（武装部长）

吴亚玲（纪检书记）

梁建军（宣传委员）

来莉鹏（副乡长）

刘科柯（副乡长）

李巍巍（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站长）

**工作原则**

1.坚持为民服务。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，做好思想政治工作，以服务聚民心。

2.坚持求实务实。针对农村群众的实际需要，开展群众最喜爱的活动，讲解群众最想学的知识，提供群众最需要的服务。

3.坚持重在实践。引导群众实践参与相结合，让群众在乐于参与的活动中体悟美好生活、提升自身素质。

4.坚持用好网络。积极运用网络平台、政府门户网站、融媒

体中心等新技术，向群众推送学习内容，开展文明实践活动。

5.坚持抓好重点。以关心关爱空巢老人、残障人士、贫困户、留守儿童、孤残儿童等困境群众为重点，开展文明实践活动。

6.坚持常态长效。建立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常态长效工作机制，努力提高文明实践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水平。

**工作制度**

一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必须明确有分管领导专人负责日常管理工作。

二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要按照省、市、区的统一安排，完善相关设施设备和相关的规章制度，建立宣讲员队伍。根据主管部门具体要求，结合党员干部（群众）的实际需求，制定计划，组织宣讲员开展宣讲。

三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每月至少开展1次集中宣讲，宣讲要因人、因时、因需置宜，精心策划、组织好每次宣讲的内容和形式。

四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必须按照“六传六习”的原则，做好理论、道德、政策、法律、文化、科技知识等内容的宣讲。

五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要做到整洁、有序、文明、和谐，成为党员干部（群众）学政策、学本领、学经验、学榜样的主阵地，成为净化思想、凝心聚力、践行实践的重要平台。

六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管理人员负责做好每场宣讲资料的收集、整理，建立完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档案资料。

**董封乡志愿服务总队**

总队长：原鹏波（党委书记）

副队长：徐敏超（党委副书记、乡长）

成员：刘会林（人大主席） 杨江锋（党委副书记） 张云飞（组织委员）

刘培东（武装部长） 吴亚玲（纪检书记） 梁建军（宣传委员）

来莉鹏（副乡长） 刘科柯（副乡长）

 李巍巍（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站长）

**理论政策志愿服务分队**

队长：张晋娟

成员：刘会林、杨江锋、张云飞、李巍巍、闫安乐、郑雷明、吕路路、韩俊雅、刘咏项

**环境保护志愿服务分队**

队长：蔡海雄

成员：吴亚玲、来莉鹏、刘科柯、李龙社、苟虎龙、燕双锁、胡江彭、凌淑娟

**文化体育志愿服务分队**

队长：李珍

成员：梁建军、元掌龙、杜永斌、元敏婕、茹凯丽、上官艳紫、上官艳丽

**脱贫攻坚志愿服务分队**

队长：赵育霞

成员：杨呆富、王国强、上官国军、上官育波、张育英、张泽辉

**红十字志愿服务分队**

队长：李保林

成员：刘培东、魏庆龙、卫龙龙、王鹏程、刘丽君、王莉、杨桂莲、柴学敏

**六传六践及实践方式**

**六传六践：**传思想 践理念 传政策 践富路

 传文化 践活动 传道德 践风尚

 传科技 践本领 传法规 践行为

**实践方式：**

**讲** 组织志愿实践队伍，以讲习或入户的方式，讲理论、讲政策、讲文化、讲法制、讲道德、讲技能等，提高人们思想境界、道德水平、文化素养。

**评** 组织群众对社会上和发生在身边的思想道德现象开展评议，举荐身边好人、道德模范，褒奖善行义举、惩戒道德失范行为，推动移风易俗，引导群众在参与实践中提高道德素养，培育文明乡风，良好家风，淳朴民风

**帮**  组织实践员采取上门拜访、恳谈交流、心理疏导、公益帮扶等方式，面对面、心连心，协助家庭邻里关系，关心关爱留守儿童、孤残老人，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、情感心理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，引导形成邻里互助、守望相助、患难相恤的社会风尚。

**乐** 培育挖掘基层文化人才，开展形式多样接地气的文化活动，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培育文明礼仪，满足人们文化生活和人际交往需求，活跃繁荣基层文化生活。

**工作流程**

组织机构建设

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（村）

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（乡）

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工作制度

志愿服务队伍建设

建立五类志愿服务分队（理论政策、环境保护、文化体育、脱贫攻坚、红十字志愿服务分队）

中心组建志愿服务总队

阵地平台建设

“五大平台”（乡）

年度文明实践活动项目计划

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工作原则

制度建设

健身体育服务（乡）

文化服务

媒体服务

教育服务

理论服务